

第一一八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地 點：第三國際會議廳

主 席：張校長保隆

紀錄：賴淑英

出席人員：

張保隆、楊龍士、李秉乾、林良泰、林昆明、林哲彥、林賢龍、吳志超、唐國豪、李維斌、
王履梅、游慧光、林榮趁、鄭豐聰、楊健臣、江向才、黃焜煌、彭德昭、汪在莒、陳奇中、
林秋裕、邱長垣、何艷宏、楊明憲、林泰生、謝海平、黃思倫、卜君平、蕭堯仁、董澍琦、
鄭國彬、李永明、江怡蒨、黃瓊如、曾欽正、王 葳、吳廣文、陳森松、葉光清、童翔新、
陳哲三、馬彥彬、陳啟鏘、劉文豐、許芳榮、何滿龍、鄭明仁、洪本善、楊宗璟、賴美蓉、
林慶昌、林保宏、林朝福、李漢鏗、曾 亮、謝政穎、溫傑華、李瑞陽、梁煌儀、陳修和、
劉常山、楊蜀珍、楊霏晨、楊榮顯、李維平、郭修暉、張新福、楊瑞彬、曾勵新、李英豪、
梁正中、陳士埜、陳錦毅、盧聖華、陳敬恒、趙 銘、謝信芳、林秀峰、沈昭元、謝新銘、
吳穎強、張寧群、楊炳章、林宗志、林漢年、辛正和、蕭子誼、李元恕、賴炎卿、黃聰輝、
郭迪賢、王迺聖、吳榮彬、李文傳、余赴禮、林問一、顏上詠、羅仙法、江淑女、龐寶宏、
張智元、蘇惠珍、羅榮鑫、吳建璋、李書安、孫道中、蘇文彬、袁世一、郭祐誠、張鑫隆、
陳盛通、簡正儀、李希奇、郭瑞益、張宜正、楊裕仁、曾宗壽、賓湘衡、呂長禮、簡淑碧、
廖亮美、蕭尚文、傅琬琚、吳佩真、曹文琦、鍾麗萍、劉春蕊、廖得凱、吳孟潔、曾子庭、
鍾宜蓁、梁耀仁、徐碧佳、蘇弘文、蔡森宇、江明家、陳雨軒、許哲綺、林怡臻、姜少禾、
于舒凡、姜良鴻、高松原

列席人員：

葉 忠、趙魯平、劉曜華、廖為忠、李英弘、李桂秋、王光華、紀美智、張倉耀、周哲仲、
施仁斌、黃榮興、廖時三、彭芳美、余美玲、賴志峰

請假人員：

石天威、戴國政、簡士超、陳義成、王 謙、蕭肇殷、伍慶勳、陳正芳、張立德、滿肇怡、
康裕民、張振昌、魏秀娟、蕭敏學、楊宜芬、王釋逸、單天佑

壹、頒發特約講座/特聘教授聘書

- 校長頒發特約講座楊教授建成、彭教授文理及特聘宋教授齊有聘書。
- 商學院何院長艷宏介紹楊教授建成重要經歷。
- 工學院林院長秋裕介紹彭教授文理及宋教授齊有重要經歷。
- 校長致詞：

非常榮幸，楊教授建成、彭教授文理及宋教授齊有等三位教授能夠接受本校的聘請，特約講座是敦聘校外教授蒞校指導，而特聘教授則是頒給校內優秀的專任教授，不論是特約講座或是特聘教授，能夠聘請三位在教學或研究領域有傑出成就的教授加入逢甲團隊，對逢甲整體的研究風氣有推波助瀾的作用。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一、通過「逢甲大學學則」部份條文修訂案。於 97.06.27 報部核備，業經教育部 97.07.24 核覆須修正部份條文：第 11 條退費基準等相關規定適用法源需變更，第 26 條因育嬰假得申請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彈性處理之規定；業務單位將依相關審議程序修訂後再報部核備。
- 二、通過「逢甲大學教師服務辦法」修訂案。經提送董事會議討論未同意核備，已依董事會意見修訂完成，業經 97091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並提本次校務會議討論。
- 三、通過「逢甲大學新進教師聘任辦法」修訂案。俟教師服務辦法修訂通過後再一併依程序公布實施。
- 四、通過「逢甲大學新進教師續聘評審辦法」修訂案。部分條文再修訂案業經 97091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並提本次校務會議討論。
- 五、通過 99 學年度增設碩士班及博士班案。預計於 11 月 8 日提董事會審議，並將於 97 年 12 月底提報教育部核定。
- 六、通過 97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案。經提報教育部審核未獲核定，相關訊息已公告於學雜費專區。
- 七、通過「逢甲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修訂案。已於 7/10「法規章程系統」公告完成
- 八、通過「學生會組織章程」修訂案。學生會已依會議決議修正並公布施行。
- 九、建議事項（一）制訂學位學程法規；（二）學位考試委員聘函改以電子表單簽核。（職員代表廖亮美）

決議：

- 有關跨院系學分或學位學程相關規範，請教務處蒐集資料後研議制定新辦法。
- 學位考試校內教師均會收到聘函，未來可考量改為登入教師整體成就，有關聘函改以電子表單簽核，將請相關單位研議後確定程序。

教務處答覆：

- （一）教務處已經蒐集各校相關法規，將於本學期制訂「學位學程法規」。
- （二）學位考試校內外委員聘函（校內委員不需發聘函）改以電子表單簽核：已經向資訊處提出需求，並密集展開相關作業。
- （三）學位考試校內委員不發聘函，但須帶入「教師整體成就系統」，經洽商後研發處已同意配合辦理「匯入功能」。

十、本所兼任老師反應商學院地下停車場，因門禁卡更新，臨時卡無法使用，須重新申請服務證，又得開戶填報個人資料，學期即將結束造成老師甚多困擾，及行政作業負擔。(財法所葉所長德輝)

決議：

- 請總務長瞭解後妥為處理。

總務處事務組答覆：

- (一) 去(96)年8月15日經第865次行政會議通過逢甲大學校園IC卡管理要點時，資訊處系統發展組一併汰換舊系統及卡片，但顧及有些兼任老師來校上課時間(夜間)不方便更換，所以採取新舊卡並用，舊卡仍保有門禁刷卡功能，但持卡者未作內碼更新時，將陸續產生持舊卡者無法進入(權限消失)及管理上之問題。
- (二) 依校園IC卡管理要點規定，教職員身分申請IC卡片，需向管理單位人事室提出需求辦理，IC卡尚未核發前，可先向人事室承辦人員借用臨時卡；由人事室核發之IC卡，已依申請者所屬單位設定基本樓館權限，如須另增，可以Notes電子表單申請，核可後由本組設定。

十一、有老師反應，他們是 e35 教學卓越計畫的執行成員，但教師評鑑時未將此項成就列入教師整體成就系統。(外文系彭主任芳美)

研發處答覆：

- e35 教學卓越計畫已於教學與輔導評鑑項目 A8 (執行教育改進計畫) 項下認列，自動帶入教師整體成就系統部分會在下次系統更新時納入。

十二、系上有部分老師服務已二十年，若未通過教師評鑑，學校是否有配套措施或導入性方案協助教師?(企管系曾主任欽正)

研發處答覆：

- (一) 此次評鑑不通過的原因大部分是研究因素，經2008年9月15日教師評鑑聯席會議討論，研擬評鑑項目調整如下：
 - 1、調整教學輔導評鑑項目 A5：為落實門檻制精神，授課意見調查每學年所授課程平均滿意度放寬至全院該學年前 75%。
 - 2、調整研究評鑑項目 B1：本項移至選要項目，並刪除自主性研究計畫，僅留國科會與公民營產學合作計畫二子項，且公民營計畫案將設金額限制。
 - 3、調整教學與輔導、服務評鑑項目：將比照研究評鑑項目，各增加一由各院自訂之子項。
- (二) 經上述修正後，一般專任教師評鑑標準將為五個必要、五個選要，以尊重教師多元發展。經公聽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將適用於本學年之教師評鑑。
- (三) 未通過教師評鑑之輔導支援，研發處將會同教務處、學務處，建立教學、研究輔導機制，再由各院依據其屬性、需求進行修訂。經2008年9月15日教師評鑑聯席會議討論，研擬方向如下：
 - 1、對於一般不通過的老師，先由教學單位主管充分了解及懇談。
 - 2、對於消極不配合的老師，除提供教師教學工作坊、特定主題演講等相關資訊，亦可透過教師教學成長中心提供教學諮詢。
 - 3、研究支援方面，提供教師「逢甲專案」、「薪傳導師」、「計畫診所」等資訊。

十三、由本校教師服務辦法及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之啟發，感受到學校對學生的用心，老師們傳道、授業、解惑同時亦不斷精進教學方法，扮演經師與人師的角色，讓學生得以有自己的人生規劃，值得感恩鼓勵；另經由網路瞭解有關評選優良教師的方法，係由系主任推薦，在此希望增加一項管道，建議在評選活動期間由學生聯名推薦教師，教師教學成長中心也可增設由校方、學生根據不同評核項目所共同評選的獎項，以肯定教師對學生的影響與努力。其優點為：1、展現本校師生另一教學相長的成果與美德；2、讓學生得以藉學校獎項表達對教授們的感恩，尤其在此畢業季節。(學生代表黃啟銜)

決議：

- 請教務處、學務處研議納入未來優良教師及優良導師評選之參考。

教務處答覆：

- (一) 依「逢甲大學教學獎勵要點」第三條第四款第一項規定，系級教學單位應參酌單位同仁及學生意見，推薦優良教師人選。
- (二) 依「逢甲大學教學獎勵要點施行準則」第二條第三款規定，院級教評會推派委員組成訪查小組，針對被推薦人之相關資料進行實地訪查，訪查對象包含曾修習該教師開授課程之在校及畢業學生。
- (三) 學生聯名推薦優良教師之人選，請各學系納入考量。

學務處答覆：

- (一) 現行優良導師之遴選，在各系推薦時需由系主任訪談學生，以期客觀廣納各方意見，未來修法時會將其意見納入參考辦理。
 - (二) 學務處近期制定「導師工作委員會組織規程」暨修訂「優良導師遴選要點」時，本意見將納入討論、辦理。
- 十四、建議將優良導師、優良教師、逢甲學術獎勵等納入教師整體成就(自動轉入)，以符實際；並請考慮將優良導師、優良教師...等納入教師評鑑參考項目，針對獲獎教師應於其對應項目適度給予加分。(教師代表王傳益)

研發處答覆：

- (一) 各獎勵項目列入教師整體成就系統之建議，會在下次系統更新時納入。
- (二) 優良導師、優良教師已有實質獎金鼓勵，且此類獎項為相對傑出之表現，而非普遍可獲得之獎勵，與教師評鑑門檻制精神不符，若各院仍認為需認列優良導師、優良教師為加分項目，請於教學與輔導評鑑項目中之各院自行增列子項內訂定之。未來教師評鑑發展至積分制時，即會將此部分納入評分項目。

參、主席報告

- 一、本校今年學雜費調整案，報請教育部審核並未通過。學校預估收入因而短缺了4千多萬，導致本校所編列之年度預算難以平衡，幸獲董事會緊急協助處理，將學校的年度預算做了些許調整。在不影響教學品質原則下，短缺的部份，由行政單位的預算做相當幅度的調整，教學單位的預算並未予刪減。
- 二、有關台中市政府的水湳機場開發計畫，本校校務會議已通過新校地的增購案，並已報請董事會同意，目前正提報教育部核備中，教育部很審慎地派了訪視委員蒞校進

行實地瞭解。後續本案尚有甚多相關的工作需要推動，因此學校組織了一個團隊，將針對水滴校區的未來發展，研擬及提供一些發展方案和建議，並將陸續在校內重要會議中提出研商討論。

肆、書面報告暨補充說明

一、教務處林教務長昆明報告

本校今年新生報到率為 98.1%，過去幾年的報到率，從 94 學年度的 95.96%到去年的 97.%，今年第一次突破 98%，教務處非常感謝各院系師長的努力和辛勞。

二、學務處林學務長賢龍報告

再次提醒各位師長及同學，明年一月起菸害防制法將正式上路，罰款高達一萬元，學校也有些相對因應的措施，軍訓室林榮趁將軍將做補充說明。

三、資訊處李資訊長維斌報告

(一)行政院資通安全會報將於 97 年 10 月至 98 年 12 月進行資安演練，演練方式將分為模擬駭客攻擊及電子郵件攻擊。資訊處近日亦將預做演練，先寄一些圖片測試，請大家勿開啟任何來路不明之電子郵件及其附件，以減少病毒的傷害。各單位管理之伺服器亦請確認是否已將所有漏洞修補，於演練期間若發現任何疑似主機被入侵情形時請立即與資訊處聯絡。

(二)近日有使用者反應以 Mymail 寄出的信件被拒收，經查明後發現 Mymail 的 IP 被列在寄送垃圾郵件的黑名單上。其可能原因有：(1)電腦中毒寄送垃圾郵件，(2)電腦遭入侵成為垃圾郵件的跳板，(3)電腦被植入機器人程式發送垃圾郵件，(4)所屬單位曾大量寄送市調/通知/電子報等信件給 User。本校已更換新的防毒軟體 Kaspersky，請到教學軟體入口網站(<http://citrix.fcu.edu.tw/>)下載並確實安裝防毒軟體，並減少以學校的 IP 或以 Mymail 信箱對校外信箱發送大量廣告信件。(安裝前請務必先移除系統中舊有之防毒軟體，並確認系統日期年月日是否正確，否則可能導致安裝失敗。)

(三)學校有許多老師或同仁的 eMail 帳號被人冒用，若同仁因業務需要必須把 eMail 放在網頁上，應避免 eMail 被收集，減少被傳送惡意攻擊郵件或廣告郵件的情形，可將 eMail 的資訊以圖片來取代文字，本校已與 Google 合作，提供每位教職員與學生一個 GoMail 信箱，請到 <http://gomail.fcu.edu.tw> 申請網頁以 NID 及密碼登入進行申請。

(四)近日警政單位通知多起違反智慧財產權案件，檢舉本校同學於研究室或宿舍電腦使用 P2P 軟體下載有版權之應用程式、遊戲軟體、音樂及電影等，由於此行為已違反著作權法之規定，希望師長能利用課堂時間向同學宣導智財權相關法律責任問題。請同學勿再有類似的下載行為。

四、體育處汪副體育長在莒報告

體育處最近的體育活動：10 月 13~24 日是學校拔河比賽的預賽活動，11 月 15 日校慶當天將進行拔河的決賽和校慶杯籃球、排球的冠軍賽。12 月 13 日是今年的 2008 年校園路跑，希望屆時各位師長同學踴躍共同參與。

五、推廣教育處陳推廣教育長奇中報告

推廣處本學期開始已搬遷到商學大樓一樓，希望各位師長能夠蒞臨指導，並踴躍提出推廣教育的提案。

六、軍訓室林主任榮趁報告

98年1月11日新修正「菸害防制法」將正式上路，依法規定校園室內採全面禁菸，室外有設置吸菸區才能吸菸，室外吸菸區的設置不得超過全部室外空間的一半，本校去年即已開始試辦設置戶外吸菸區，在忠勤樓、資電大樓、人言大樓設置三個吸菸區，部分師長反應，設置吸菸區之後，對於改善室內禁菸有些正面幫助，所以為了因應新法，生輔組最近將配合學生會和課外活動組進行一連串的宣導；對於室外吸菸區的設置範圍，生輔組也將以問卷方式來進行調查了解後，提出因應作法。

七、中科辦公室蕭主任堯仁報告

從9月1日開始，EMBA和育成中心的廠商已開始進駐中科校區的科研大樓，歡迎各位師長同仁蒞臨參觀指教。

八、學生會廖會長得凱報告

(一)演唱會於10月15日六點半在育樂館舉行，歡迎各位師長蒞臨一同歡樂。

(二)全校社團幹部研習將於11月17、18、19日在溪頭青年活動中心舉辦，歡迎各位師長蒞臨指導。

(三)為尊重智財權，學生會與敦煌書局合辦二手書交換活動，懇請師長廣為宣傳。

(四)人言大樓B2休閒室整修完畢，感謝林學務長與吳總務長的協助與幫忙。

九、主席補充報告

(一)本校的新生報到率，去年第一次突破97%，今年再度提升到98%，非常感謝各系主任和同仁的辛勞，在指考一放榜之後，即投入甚多的心力，利用各種管道與新生聯繫，非常快速地為新同學服務，致使今年的報到率能夠再次向上攀升，這些都是大家努力的成果，謝謝各位。

(二)中科辦公室將於10月底正式落成啟用，校內的學思樓和文華創意中心也將於校慶或12月正式啟用，目前學校還有很多工程在進行，造成各位的不便，請師長們多包涵。

(三)11月10~16日是本校系所評鑑的日子，在此非常感謝各系所主任、師長、同仁和同學，為準備系所評鑑的工作而忙碌。各系若需行政單位配合及協助改善、加強之處，歡迎大家提出。僅剩最後的4個星期，希望大家仍保持高昂的鬥志，以因應本次的系所評鑑工作。

伍、專案報告—學生獎助學金之概況(學務處林學務長賢龍)

一、本校獎助學金包括獎學金與助學金兩大區塊，學校各年度的獎助學金金額每年也都有相當幅度的成長，自94學年至97學年共成長了30%。其中獎學金成長29%；助學金成長31%。

二、近年因應教育部對各校助學金補助款的降低、工讀時薪應調漲至95元等規定，本校對獎助學金的結構產生變化，在符合教育部「合理微調、嚴格把關、照顧弱勢」三大原則下，自本學期起將針對各班前三名「精勤獎」獎學金金額進行調整，實質

上精勤獎學金榮譽大於獎助，且可以將調整後的獎助學金照顧更多數的經濟弱勢學生。

三、學校非常重視經濟弱勢家庭子弟就學，不希望因經濟因素而喪失就讀權益，對於這些學生除了給予獎助學金資助外，未來在行政執行輔導方案也進行加強，將結合導師制度，對這些學生提供諮詢服務及協助。期能在有限的資源下，做最適當的配置，以發揮最大的整體效益，照顧全校每位學生的權益。

四、本校 94~97 學年度獎、助學金概況如下：

逢甲大學 獎學金 94~97 學年度概況

類別	學年度	94	95	96	97
碩士班入學獎學金			5,760,000	2,242,884	2,340,000
研究生獎學金(校內)		3,028,642	2,351,510	1,294,132	3,000,000
外國及華裔學生入學獎學金		3,539,010	9,760,000	12,124,174	18,000,000
翰海獎學金		3,244,880	1,813,581	2,545,909	2,000,000
鷹揚獎學金				7,590,000	15,000,000
e-book專案		9,740,000	5,000,000	3,000,000	
產業研發碩士班獎學金			2,774,400	2,667,168	2,333,772
社團活動獎學金		319,500	1,327,551	310,500	270,000
捐款獎學金		2,592,000	1,665,750	1,731,224	2,500,000
天行(運動績優)獎學金		370,000	747,500	547,000	604,000
網路費用			4,528,800		
獎學金	單位預算獎學金	16,605,011	2,700,994	901,908	3,845,570
	國際學生及功勳子女獎學金	13,915,150	14,412,213	14,704,790	14,000,000
	教職員子女獎學金				
	及人、藝團及勵德獎學金				
精勤(成績優秀)獎學金					
小計		53,354,193	52,842,299	49,659,689	63,893,342

逢甲大學 助學金 94~97 學年度概況

類別	學年度	94	95	96	97
研究生助學金(校內)		6,471,358	14,048,490	8,432,692	31,600,000
研究生助學金(卓越/中區)		9,097,807	8,924,058	12,488,434	
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		409,305	348,366	420,220	500,000
助學金(其他單位預算)			582,150	765,739	500,000
工讀金	工讀助學金(學務處)	28,418,990	21,804,469	21,369,937	23,150,000
	工讀助學金(其他單位)	3,031,235	1,593,456	2,914,413	9,815,075
同戶助學金		1,540,462	4,312,304	4,810,661	5,000,000
弱勢助學	生活學習獎助金			2,051,000	2,560,000
	弱勢助學金(校內)	7,908,000	12,374,012	24,573,941	29,000,000
	急難救助金	1,182,472	1,058,795		
	免費住宿	705,000	938,500		
小計		58,764,629	65,984,600	77,827,037	102,125,075

建議事項：

- 97 學年度起，大學部各班前三名「精勤獎」獎學金，由原一萬元、七仟元、五仟元調整為八仟元、六仟元、四仟元。全校大學部各班前三名同學，本學期大二

至大四約 210 多班超過 600 名學生及其家長，共超過一千位重要關係人影響甚深至廣，負面情緒難免。本校連續三年教學卓越，教育部獎助全國第一；加上目前教育部評鑑將屆，委員訪談學生時，若接受獎學金的學生對此表達不滿情緒，恐造成訪視委員對本校予以負面評定，可能會直接反應在評鑑結果與明年教育部獎助金額。懇請學校三思。(教師代表郭教授迪賢)

林學務長賢龍：

- 楊副校長曾召集各單位開會討論獎助學金的分配，因教育部未核准本校調整學雜費，造成本學期預算無法平衡，又為照顧經濟較弱勢的學生，所以考量學校在資源固定下，必須提撥每年三仟萬的弱勢學生助學金，最後決議認為助學金所受惠學生層面(上學期約 2000 名同學申請，本學期至今已有 1400 多名申請)遠大於「精勤獎」獎學金的同學，且弱勢助學金是政府既定政策，本校須予以配合執行。為了因應預算之平衡，才考慮「精勤獎」獎學金在不必修改辦法條文之前題下，決定調整精勤獎前三名之發放金額，並附加條件：「當學雜費調整方案通過後，所增加之收入即優先用於學生之獎助學金」，另訂權宜做法即針對校內各項獎學金做整體檢討。

學生會廖會長得凱：

- 學校為符合大方向政策，助學金是多數人需要的，可多予考量，但希望未來對於學雜費或獎助學金的調整，應讓學生代表出席，聽取學生的意見。

林主秘良泰：

- 本校學雜費調整皆舉辦公聽會，邀請學生參與討論，經決議後送校務會議確認，再提報董事會同意及送請教育部核定，因教育部未核定本學年度的學雜費調整案，又因弱勢學生助學金增加，所以才須調整獎學金額度，整體而言，獎助學金總額度並未短縮，且相關會議均有邀請學生代表參與。

李副校長秉乾補充說明：

- 由林學務長的簡報可以瞭解，本校整體獎助學金分配金額並未減少，因不同的獎補助項目，各獲獎同學會得到各項不同的補助款，每班前四名同學都是最優秀的。教學卓越計畫的教補助款是計畫型導向的補助，教育部係依據各校所提計畫給予補助，目前學校所動用經費區分為教育部獎補助款及校內配合款，非常感謝郭主任的提醒，建議各系主任邀請每班前四名得獎同學討論，以瞭解有關本學期的獎助學金資源分配及整體金額並未減少之事實。
- 本校連續三年受教育部肯定，榮獲教學卓越全國最高教補助金額，同時，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於昨日又獲得教育部一億元的教補助款，再次獲得全國第一名的殊榮。

主席裁示：

- 教育部的各項補助款都有特定的用途，且對於經費使用規定嚴謹，教學卓越計畫的教補助款對本校教學有很大幫助，但對於獎助學金幫助有限，本案屬整體資源應用分配之問題，其作法是相關同仁經長久討論後的決議，學校一向重視學生的權益，當影響到學生權益的任何問題都會審慎的處理，至於與同學有關之重大議題，均會邀請學生出席參與討論，有關學雜費調整或獎助學金的分配問題，亦將

邀請學生代表表示意見，未來會持續以此原則進行。

陸、討論事項

一、97 學年度(第 19 屆)經費稽核委員會選任委員選舉案

說明：

- (一) 依據「經費稽核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二條規定，由校務會議中選出未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4人擔任選任委員，另指定委員3人，共7名委員。委員中至少應有一位具有商學或管理領域之學歷或經歷。
- (二) 王漢民委員因本(97)學年度兼任大一會計學教學召集人與福儲委員等工作，無法兼顧經費稽核業務，已請辭獲准，遺缺擬由校務會議教師代表產生。
- (三) 本次選票共發出160張，有效票114張，廢票2張。

決議：

- 本案經投票選出：合經系郭迪賢、財金系江淑女、財稅系賴炎卿、會計系蕭子誼、國貿系李元恕等 5 位當選為本(19)屆選任委員；另經上(18)屆經費稽核委員會推選出：都計系高孟定、機電系戴文龍為指定委員，共計 7 名委員。
- 如遇委員出缺，擬依得票數高低，由趙銘、李英豪及李漢鏗，依次遞補之。

二、「逢甲大學教師服務辦法」修訂案

說明：

- (一) 本案前經 117 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惟送董事會議討論時未獲准核備，爰依董事會意見另作修訂。一般專任教師申請轉任教學導向型教師須做審慎之規範，因此修訂第二條、第四條及第二十三條之條文。
- (二) 本修訂案業經 97091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 通過，報董事會核備。

三、「逢甲大學新進教師續聘評審辦法」修訂案

說明：

- (一) 本案延續服務辦法，因應教學導向型教師之設置及其續聘辦法，特予修訂第二條及第四條之文字。
- (二) 本修訂案業經 97091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 通過。

四、「逢甲大學學生申訴辦法」第 12 條修訂案

說明：

- (一) 依教育部 97.10.1 台訓(二)字第 0970188068 號函修正之「大學及專科學校學生申訴案處理原則第 20 點」，修正本校「學生申訴辦法第 12 條。」
- (二) 依教育部函文內容修訂本校「學生申訴辦法第 12 條」，並經 97 年 10 月 8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 通過。

陸、臨時動議

一、有關人事問題之建議(職員代表呂長禮)

- (一)對於職員升等部分，有鑑於本年度有部分組員兼任秘書職後，同時升等編審，建議應該在秘書職務擔任一至二年後，視其表現再進行職等的升等應較為恰當。
- (二)對於職員考績部分，建議增加職員互評，同處室互評，甚至他單位互評，使考績評定能更為客觀。

人事室鄭主任豐聰答覆

- (一)本校所有教職員兼任行政職務時，仍維持原職等，不會直接晉升，當他不兼任該項職務時，即恢復本職。
- (二)對於主管對同仁的考績評比可能落入主觀判斷之問題，非常感謝此項建議，人事室將提請職評會討論，對於主管與同儕之間或二級、一級主管的考績評比做某程度的分配比例，期望下次考績評比能予以納入考量。

二、本人代約聘人員發言，請問本校約聘人員轉正職之法令規章，目前進行進度為何？

(職員代表蕭尚文)

人事室鄭主任豐聰答覆

- 本校約聘人員確實很關心此事，本室會盡量商請各方意見，進行規劃研議，並正式提報行政會議，預定下學期或是下學年，即可規劃出依循的辦法。

三、學校對於兼任教師交通費改由系專屬款自行負擔，目前各系經費很拮据，此項改變造成困擾，擬請學校向兼任教師統一做背景說明，以利後續作業(運管系楊主任宗環)

決議：

- 請主秘全盤瞭解各院系對於此項改變所造成之困擾，再加以討論。

柒、散會(時間：下午 4 時 35 分)